

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正政办发〔2022〕1号

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正宁县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 建设经营专项整治工作的报告

市政府办：

我县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工作启动以来，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依法依规、增加供给、疏堵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加强部门协作、合力监管，切实提升殡葬管理服务能力和水平，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整治期间，县政府先后组织多部门成立联合检查组，采取明察暗访的形式，对全县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

营等工作进行督查。截止目前，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收费、涉嫌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等问题，违反价格法律法规，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及强制捆绑服务等乱收费行为的问题，违法违规从事殡葬中介服务或提供遗体存放、整容、守灵、祭奠等涉及遗体服务行为的问题，中介服务机构违规利用医院太平间开展殡葬服务的问题，社会车辆非法接运遗体的问题等情况，其他涉及安葬（放）设施的违法违规情况。

二、工作落实情况

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印发了《正宁县开展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成立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县直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全县殡葬专项整治工作，明确了各级和各成员单位的职责，为工作顺利实施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是加大公墓建设力度。为切实解决我县殡葬难、殡葬贵等现实问题，对县城、乡镇公益性公墓及集中安葬区用地建设全部纳入“十四五”空间规划。县城公益性公墓及殡仪馆用地已通过县政府第十八届二次常务会审批，乡镇公益性公墓及集中安葬区用地建议将其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调整和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之中，逐年争取解决。计划在山河镇解家川村八组建设公益性公墓一处，占地 10.78 亩，新增墓穴 700 孔，预计满足我县未来 10 年殡葬需求。

三是规范殡仪服务行为。督促县殡仪服务中心建立基本服务项目清单，公开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服务标准，由县发改部门审核、核定其收费标准，进一步完善了殡葬殡仪服务规范。新建县殡仪馆一处，占地 22.04 亩，总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目前已完成正宁县殡仪馆建设项目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快我县殡葬改革步伐，对积极开展移风易俗、革除传统丧葬陋俗、提高群众节俭文明办丧事习俗将起到重要作用。

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4 日